

國際半導體產業學院提升博士班學生英語能力實施辦法

105.10.21院課程委員會新訂通過

106.10.02院課程委員會修訂通過

- 一、目的：為提升本學院博士班學生從事學術研究所需之英語寫作及表達能力，特定此辦法。
- 二、鑑定方式：凡本院106學年度起入學之博士班學生在入學2年內應選擇下列任一方式通過英語能力檢定方得參加畢業口試：
 - (一)參加並通過下列任一英語能力檢定測驗：
 1. 通過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中高級初試及複試
 2. 托福(Paper-Based Test)500分(含)以上
 3. 電腦托福(Computer-Based Test)173分(含)以上
 4. 網路托福(Internet-Based Test)73分(含)以上
 5. 國際英語測試(IELTS)5.5級(含)以上
 6. 澳大利亞愛思教育中心舉辦之英語能力檢定測驗(AETA)
 7. 多益測驗(TOEIC)650分(含)以上
 - (二)在國外以英語教學之學校得到學士(含)以上學位者，可申請抵免。
- 三、學生在入學2年內參加英語能力檢定測驗但未通過者，於入學第3年學期開始後檢附成績證明並經本院課程委員會認可後，可選修通過本院課程委員會所認可之課程以抵免測驗，請見附件。

附件：

一、本校語言中心開設之博士班學生英語訓練課程要點：

- (一)目的：為加強博士班學生一般英語能力以及從事學術研究、論文寫作所需英語寫作能力之培養。
- (二)對象：博士班學生均可修習課程，但以通過資格考及未通過英文能力鑑定測驗者為優先。
- (三)課程名稱：高級英文寫作2學分（上學期）；
高級英文討論與發表2學分（下學期）。
- (四)通過標準：由任課老師認定修課學生已達本辦法第二條第一項之檢定測驗的任一標準。

二、澳大利亞愛思教育中心開設之博士班學生英語訓練課程要點：

- (一)目的：為加強博士班學生一般英語聽寫能力以及從事學術研究、論文寫作所需英語寫作能力之培養。
- (二)對象：博士班學生均可修習課程，但以通過資格考及未通過英文能力鑑定測驗者為優先。
- (三)課程名稱：論文寫作2學分；
口語簡報2學分；
聽與說的技巧2學分；
科技口語及寫作技巧2學分。
- (四)通過標準：以上4門課任選2門課，並由任課老師認定修課學生已達本辦法第二條第一項之檢定測驗的任一標準。

三、本校寫作中心開設之研究生英語訓練課程要點：

- (一)目的：為加強博士班學生一般英語聽說寫能力以及從事學術研究、論文寫作所需英語寫作能力之培養。
- (二)對象：本校研究生均可修習課程。
- (三)課程名稱：1. 研究生英文:句法與段落寫作2學分；
2. 研究生英文:研究論文寫作2學分；
3. 研究生英文:口語討論與發表2學分。
- (四)通過標準：以上3門課中寫作課程(1、2)任選1門課，口說課程(3)必選，並由任課老師認定修課學生已達本辦法第二條第一項之檢定測驗的任一標準。